

证券代码：872915

证券简称：宝灵珠宝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毅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骆翔发、高黎、巫协强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汇报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汇报 2020 年总经理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1-017 号和 2021-018 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，编制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，编制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能够顺利完成审计工作，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且为保持会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董事会拟聘用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关于免除对外借款利息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 7 月 12 日，公司与江阴市裕丰卓远商贸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协议，公司向江阴市裕丰卓远商贸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2,000 万元，借款周期为 2019 年 7 月 12 日至 2020 年 7 月 11 日，年利率 7%。江阴市裕丰卓远商贸有限公司与公司为非关联方，该事项已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《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审议通过。

2020 年 7 月 11 日合同到期，双方签订了《借款合同续期协议书》，续期期限自原合同有效期届满之日起续期一年，即自 2020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7 月 11 日，借款年利率为 7%。该事项已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《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审议通过。

2020 年 12 月 15 日，因新冠肺炎疫情对经营造成的影响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对该项借款签定了《借款补充协议》：修订续期合同借款由年利率 7%降低至为 4.5%，同意延期支付 2019 年度应付利息至续期合同到期一并支付，并减免 2020 年度应付利息及续期合同到期应付利息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宝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